

第一届全国中学生微型小说创作比赛

参赛细则

微型小说是一种篇幅短小、结构完整、讲求寓意的小小说文体，具有立意新颖、情节严谨、结局新奇等要素；它也被称为小小说、极短篇小说、迷你小说、袖珍小说等，在 1500 字以内的篇幅，涵盖了小说所应具有的特征与美学层面。

一、宗旨

1. 倡导、鼓励中学/高中生创作微型小说，推动校园的写作风气。
2. 提高学生的人文素质和审美能力，培养学生对华文的学习热忱。
3. 发掘有潜质的华文创作人才，培养新华文坛新秀。

二、主办单位：新加坡福州会馆、新加坡作家协会

协办单位：世界华文微型小说研究会

支持单位：新加坡教育部课程规划与发展司

三、参赛资格：

2012 年度全国各中学、高中/初级学院及理工学院的在籍学生

中学组：中一到中五年级的在籍学生

学院组：高中、初级学院、理工学院的在籍学生

四、题材及内容：

1. 自由发挥，但不可涉及敏感与煽动性课题。
2. 题目自定，字数不超过 1500 字（包括标点符号），不设下限。
3. 参赛作品须是华文的原创作品，翻译作品一概不受理。作品须未经任何形式的媒体发表，亦未曾参加其他比赛中获奖。

五、奖项：

各组别设有：

金 奖：1 篇 奖金\$500 及奖状一张

银 奖：2 篇 各得奖金\$250 及奖状一张

铜 奖：5 篇 各得奖金\$100 及奖状一张

优秀奖：15 篇 各得奖金\$ 50 及奖状一张

若作品未达到某奖项的水平，主办单位将以从缺处理。

六、参赛方式：

1. 参赛者可用个人名义参赛，或通过学校统一参赛。
2. 每位参赛者最多可提交三篇作品。
3. 所有稿件均以 WORD 格式，通过电子邮件递交。
4. 稿件末以另一页注明参赛者的个人资料（包括真实姓名、性别、出生日期、身份证号码、学校名称、班级、指导老师、通讯处、联络电话等）。资料不全者将不受理。
5. 由学校统一递交的作品，校方须附呈一份**参赛作品的一览表**（请在福州会馆网站 www.foochow.org 下载），以防遗失及方便统计。
6. 所有稿件必须电邮至 sfamini@hotmail.com。

七、截稿日期： 2012 年 4 月 20 日

八、评审：由本地著名作家及文教界知名人士担任评审。

九、出版：

主办单位有权收集各组获奖佳作汇编出版。参赛作品及其版权将归福州会馆所有。各得奖学生及学校将获赠获奖作品集。

十、其它：

1. 参赛作品概不退回，参赛者自留原稿。
2. 所有参赛作品，不得在比赛成绩揭晓前发表或出版。
3. 评审结果以评审团之决定为最后的判定，任何对评审结果的询问将不受理。
4. 得奖作品若涉及抄袭，将取消其参赛资格，退还奖金与奖状，并交由校方及家长处理。
5. 主办单位拥有参赛作品的出版权利及删改权。参赛者未经主办单位书面同意，不得擅自出版或发表其参赛作品。
6. 主办单位保留修改比赛条例的权利。任何与此比赛相关的询问，请联系福州会馆秘书处，电话 6293-9852，传真：6292-7886。